

证券代码：300152

证券简称：科融环境

公告编号：2020-021

雄安科融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19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

根据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亚太会计师事务所”）出具的[亚会A审字（2020）0648]号《审计报告》，2019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1,012.66万元，截止2019年12月31日，合并报表和母公司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分别为-55,141.62万元、-49,595.24万元。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等有关规定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正常运营的资金需求，综合考虑公司长远发展和短期经营发展实际，公司拟定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2019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二、2019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

鉴于公司的可供分配利润为负，在综合考虑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需求后，公司正处于主业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的关键阶段，未来发展需要大量的资金，故本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，确保在公司战略转型阶段提供必要的、充足的资金，以促进公司的长远发展，为投资者提供更加稳定、长效的回报。

长期以来，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回报，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

三、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及计划

公司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支持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为公司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以及健康、可持续发展提供可靠的保障。公司将一如既往地重视以现金分红形式对股东和投资者进行回报，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监管部门的要求，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，积极履行公司的利润分配义务，与股东、投资者共享公司成长和发展的成果。

四、独立董事意见

经核查,我们认为公司2019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预案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,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,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和健康发展,我们同意公司2019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,并提请将该预案提交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五、监事会意见

监事会认为公司2019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预案是结合公司2019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规划提出的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,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,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持续发展,因此,我们同意《关于2019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》。

六、其他说明

最终的2019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确定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;
- 2、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;
- 3、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雄安科融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四月十日